

南宁学院综合楼副楼周边停车场提升工程 竞争性磋商公告

我校根据工作需要，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公开选定南宁学院综合楼副楼周边停车场提升工程施工单位。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采购人：南宁学院

二、采购项目：南宁学院综合楼副楼周边停车场提升工程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采购要求

（一）需求内容：

1. 对南宁学院综合楼副楼周边停车场提升工程进行建设（详见工程量清单、图纸）。

（二）资质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具备承担本项目的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2.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负责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类或园林绿化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或职称评审表为准），不接受有在建、已中标未开工或已列为其他项目中标候选人第一名的

建造师作为项目经理；

3. 近三年已完成或新承接或正在施工的不少于 1 个类似项目。类似项目是指：合同金额在人民币 200 万及以上的园林景观施工工程；

4. 参加报名前三年内，报名人及其分支机构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纪录，以及没有被政府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要求提供投标人《参与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在“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无不良记录的查询结果、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cr/list>）无相关不良记录的查询结果）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工期要求：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 15 日内完成。

（四）保修期要求：至少 3 年。

五、资金上控

上控价为人民币肆拾壹万捌仟叁佰伍拾伍元陆角叁分（¥418355.63），超过此上控价视为无效投标。

四、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及方式

1. 按公告要求，备齐需要提供资料在规定报名时间内将材料发送至邮箱 55539203@qq.com 报名，并在邮件证明说明

参加项目、联系人、联系方式，通过审核后，进行扫码付费。
购买采购文件需提供资格资料：

- (1) 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报名人有效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 (3) 单位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

以上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2. 采购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8月8日至8月14日(工作日)。

3. 采购文件的获取方式：

3.1. 在通过资格审核后，通知竞标人以网上付费的方式进行采购文件的售卖。

3.2. 售价：采购采购文件每份500元人民币，采购采购文件售后不退。

3.4. 文件形式：此项目文件仅以电子文档形式发送。

3.5 付费二维码：

交南宁学院综合楼副楼周边停车场提升工程招标文件费



五、响应文件递交

(一) 时间：2023 年 8 月 18 日上午 9:00 前。

(二) 地点：南宁学院行政楼 117 评标室。

六、公告信息发布

南宁学院网 (<http://www.nnxy.cn/>)。

七、采购人联系方式

联系人：林老师，联系电话：0771-5900815，联系地址：
南宁学院行政楼 116 办公室。

南宁学院

2023 年 8 月